

# 北京市公安局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北京市公安局编制的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改进措施及 2016 年重点开展工作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本局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bjgaj.gov.cn/>）下载。由于篇幅所限，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北京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（信件邮寄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；联系电话：010-65246271；电子邮箱：[xxgk@bjgaj.gov.cn](mailto:xxgk@bjgaj.gov.cn)）。

## 一、概述

2015 年度，北京市公安局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紧密围绕首都公安机关的职责、任务和中心工作，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化、

规范化建设，整合信息源、拓宽公开渠道、完善服务设施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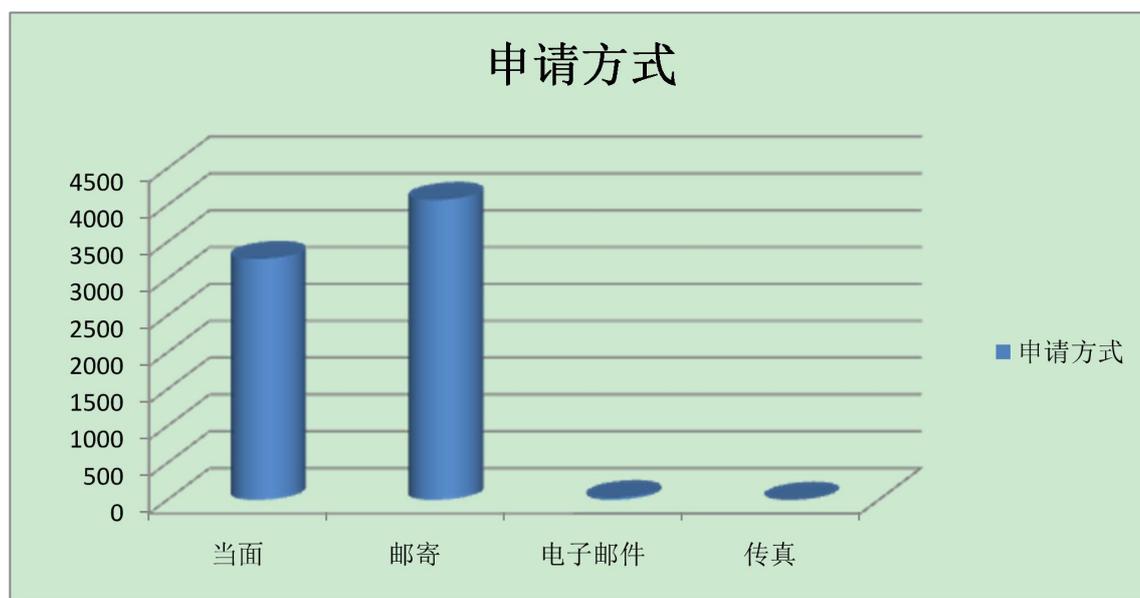
## 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2015年北京市公安局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深化主动公开渠道。依托“一台、一栏、两网站、三微博”（即北京市公安局民生服务平台；北京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；北京市公安局交管局网站、北京市公安局消防局网站；平安北京微博、北京交警微博、北京消防微博），大力开展服务类信息的发布。其中，北京市公安局民生服务平台发布警务报道、提示通告、安全防范常识等各类信息1012条；北京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机构职责、法规文件、规划计划、行政职责、业务动态等5类1572条；北京市公安局交管局网站发布实时路况、网上办事、网上咨询、安全宣传等各类信息2431条。北京市公安局消防局网站发布新闻热点、消防常识等各类信息916条；平安北京微博、北京交警微博、北京消防微博发布各类资讯39798件次，总粉丝数超过2696万人，解决网民反映的突出情况1400余件。此外，年内结合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，我局先后组织各类新闻发布活动2000余次，中央及市属主流媒体刊发相关报道10万余篇，及时澄清不实报道，牢牢掌握了话语权，有效配合我局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##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### （一）申请情况

2015年市公安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366件。在申请方式中，当面提出申请3270件，占总数的44.39%；通过邮寄申请4072件，占总数的55.28%；通过电子邮件申请23件，占总数的0.31%；通过传真申请1件，占总数的0.0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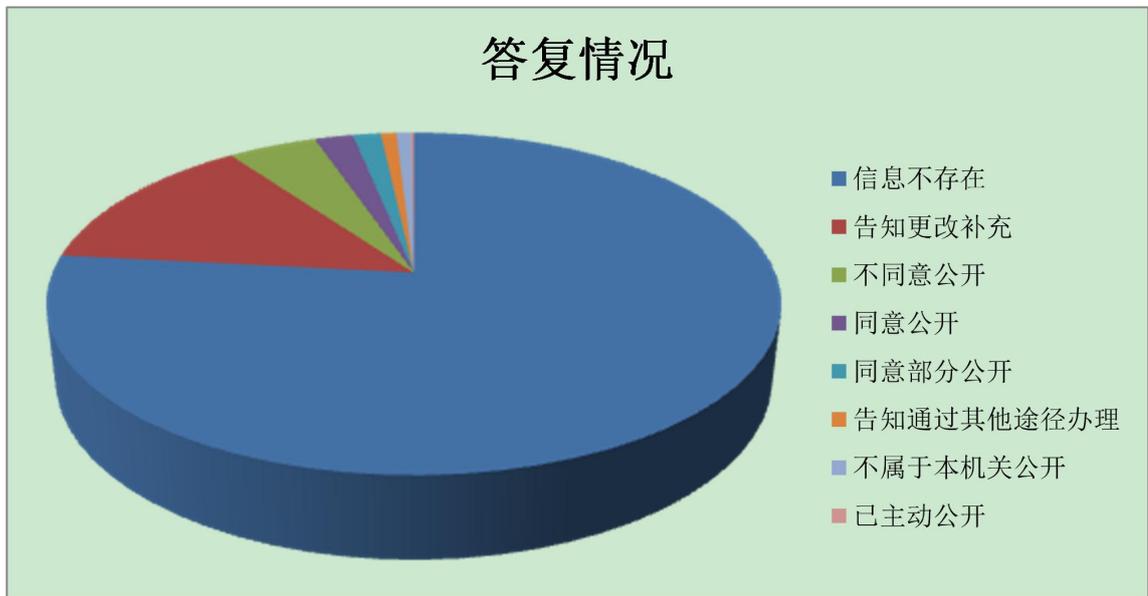


## (二) 答复情况

7366件申请中，7320件已经按期答复，其中：  
“已主动公开”的11件，占总数的0.15%；  
“同意公开”的149件，占总数的2.03%；  
“同意部分公开”的107件，占总数的1.46%；  
“不同意公开”的342件，占总数的4.67%；  
“不属于本机关公开”的56件，占总数的0.77%；  
“信息不存在”的5612件，占总数的76.67%；

“告知更改补充”的 983 件，占总数的 13.43%；

“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”的 60 件，占总数的 0.82%。



### 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办法(试行)》规定，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、复制、邮寄等费用共计 427.8 元。

## 四、复议、诉讼及举报情况

### （一）行政复议

全年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 374 件，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297 件，被依法纠错 27 件，其他情形 50 件。

### （二）行政诉讼

全年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诉讼 246 件，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96 件，被依法纠错 26 件，其他情形

24 件。

## 五、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

2015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得到了群众的认可，但还需要不断加强完善。一是全局信息主动公开意识不强，主动公开程度不够，仍需不断提升服务意识，以主动信息公开拉近与群众的距离。二是全局从事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不足，业务素质参差不齐，应对疑难复杂依申请公开工作等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三是信息公开动态跟进，风险评估意识以及统筹协调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## 六、2016 年，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

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，加强对依申请信息公开答复从个案到类案的综合研究，以案指导，有效提升我局依申请工作答复能力。

二是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内容，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。运用“一台、一栏、两网站、三微博”扩大涉及民生服务、安全防范、交通出行等方面的公开力度，让数据多跑路，群众少跑腿。

三是积极拓展依申请网上受理渠道，加强对网上信息公开申请电子证据保存等内容的研究，做到证据保存合法合规，答复及时准确。

四是进一步规范我局 22 个政府信息公开受理点场所设置标

准，出台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接待场所设置规范。市局新建政府信息公开接待室场所，力争 2016 年投入使用。

**五是**进一步加强培训工作，请上级业务部门、有关法制专家授课。加强与我市其他相关部门的横向沟通和学习，借鉴好的做法，成功经验，不断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北京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

2016 年 3 月